

2013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

根据《2013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同时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4、5、6、7年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7年8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3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银行间市场简称“13 闽北经开债”，代码1380245.IB；交易所简称“PR 闽经开”，代码124338.SH
- 3、发行主体：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- 4、发行总额：人民币18亿元
- 5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[2013]1382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。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，本期债

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，即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，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7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，票面年利率为6.70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利息。

8、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3年8月6日至2020年8月5日。

9、付息日：2014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6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
10、兑付日：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6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 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 债权登记日

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2017年8月4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 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即于2016年的8月6日、2017年的8月6日、2018年的8月6日、2019年的8月6日和2020年的8月6日分别偿付本金的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（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=100 元×（1-累计偿还比例）

=100 元×（1-40%）

=60 元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

三、本次付息相关机构

1、 发行人：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福建省建阳市嘉禾大道童子山立交桥旁

联系人：王曦萍

联系方式：0599-5671956

邮政编码：353000

2、主承销商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楼

联系人：刘俊岑、魏炜

联系方式：021-38565879、38565523

邮政编码：200135

3、托管机构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

联系人：徐瑛

联系电话：021-68870114

邮政编码：200120

投资者还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询本公告。

<http://www.sse.com.cn>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3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公司债券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》签章页)

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2017年7月25日

